**附件2**

**辽宁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行政审批技术审查单**

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机构资质审批 **行政审批事项**

受理单编号：2021010328 申请技术审查时间：2021年 11 月 22 日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技术审查项目名称 | 营口鸣晟鸿商砼有限公司预拌混凝土检测资质（新办） |
| 申请人 | 任坤 |
| 技术审查部门 | 辽宁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科技处 |
| 审查时限 | 自受理申请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提出审查意见。 |
| 技  术  审  查  意  见 | 经审查，该单位提交的资质申报材料存在以下问题：   1. 人员 2. 试验员李明明提供的毕业证在学信网查询不到，真实性存疑，其取得的试验员证书涉嫌用伪造材料取得，需提交释疑材料。 3. 设备 4. 主要仪器设备一览表及校准证书中未见温湿度计。 5. 仪器设备校准确认书中未签字确认。   3、主要仪器设备及其检定/校准一览表中，只填写了检测大类（例：水泥、混凝土等），检测项目未按检测参数分类填写。 |
| 备注 | 技术审查部门履行技术审查程序以后，须明确具体专业内容的审查意见，不同意的应注明原因，并将此单返回行政审批处；此单一式两份，技术审查部门和行政审批处各留存一份。 |
| 专家签字 |  |